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盐湖股份

公告编号：2016-042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39），根据相关规则的要求，现对本次股东大会再次通知并就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公司六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8月1日（星期一）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8月1日上午 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16年7月31日下午 15:00，投票结束时间为2016年8月1日下午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

议；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证件及有关资料原件，于现场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会议股东资格验证及签到。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截至2016年7月27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与召开日相距不超过7个交易日）。

本公司上述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青海省格尔木市黄河路 28 号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6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的议案名称

1.关于向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特别强调事项

1.本次会议议案1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2.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需参会的全体股东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同意。

（三）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6年7月16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6年7月29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8:00；

（三）登记地点：青海省格尔木市黄河路28号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公司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8月1日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31日15：00至2016年8月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代码为“360792”，投票简称为“盐湖投票”。

（三）股东网络投票的具体程序见附件一。

五、其它事项

（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持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出席现场会议。

（二）会议登记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李舜 李岩

联系电话：0979-8448121、8448122

传 真：0979-8434445

联系地址：青海省格尔木市黄河路28号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816000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者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一）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修订稿，将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提示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一）投票代码：360792。

（二）投票简称：“盐湖投票”。

（三）投票时间：2016年8月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四）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申报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1	关于向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注：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对应价格为 100.00 元。

（五）填报表决意见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股数”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	-----

（六）投票注意事项：

1.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2.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3.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7 月 3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1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当在本委托书中注明对每一议案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具体指示；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股东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限期: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类型项下划“√”）

议案 编号	议 案 内 容	表决意见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股东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样本自制有效)

填写说明:

- 1、请对每一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并在相应的栏中填写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 2、委托人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 3、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